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PES ASIA DEVELOPMENT LIMITED**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更改公司名稱；(ii)建議削減股份溢價；及(iii)建議更新現行一般授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全部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工作的監票員。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總票數之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更改為「China Internet Investment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之建議及採用中文名稱「中國互聯網投資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建議，詳情載於通告。	126,299,540 (100%)	0 (0%)	126,299,540 (100%)
2.	批准削減股份溢價，將由削減產生之進賬金額轉撥至繳入盈餘賬，將繳入盈餘賬之258,381,618港元用於抵銷累計虧損，以及一般授權本公司董事在未來動用繳入盈餘，詳情載於通告。	126,299,540 (100%)	0 (0%)	126,299,540 (100%)
<b>普通決議案</b>				
3.	更新一般授權以及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股份，詳情載於通告。	50,523,040 (99.99%)	1,500 (0.01%)	50,524,540 (100%)

由於上述特別決議案取得超過75%的贊成票，第(1)項及第(2)項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而並無修訂。由於上述普通決議案取得超過50%的贊成票，第(3)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而並無修訂。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5,989,250股普通股。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315,989,250股普通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3)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240,214,250股普通股。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4)條，任何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或(若沒有控股股東)本公司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在內)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有關更新現行一般授權之第(3)項決議案放棄表決的權利。除此之外，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Goodchamp Holdings Limited (「**Goodchamp**」) 擁有75,775,000股股份之權益，其乃由The Sinowin Unit Trust (Sinowin (PTC) Inc.為其信託人) 直接擁有，而The Sinowin Unit Trust則由Richmond Trust (其為一項全權信託而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信託人) 100%擁有。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林文燦博士(「**林博士**」) 為Richmond Trust之創立人及保護人。因此，Goodchamp、林博士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有關更新現行一般授權之第(3)項決議案放棄表決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規定限制任何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上述決議案。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零。

承董事會命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林文燦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國樑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文燦博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志揚博士、譚旭生先生及吳翠蘭女士。